



扬州大学
YANGZHOU UNIVERSITY

法学院

德法兼融 知行合一 (1)

(1)

[首页 \(1\)](#)
[学院简介](#)
[师资队伍](#)
[本科教学](#)
[研究生培养](#)
[学科建设](#)
[学生工作](#)
[党建工作](#)
[招生就业](#)
[校友中心](#)
[社会服务](#)

师资队伍

[教授 \(/col/col6123/index.html\)](/col/col6123/index.html)

[副教授 \(/col/col6124/index.html\)](/col/col6124/index.html)

[讲师 \(/col/col6125/index.html\)](/col/col6125/index.html)

副教授

孟咸美

发布日期: 2016-10-10 浏览次数: 1578 打印本页

个人简介:

孟咸美, 1963年生, 江苏省泰州市人。1985年南京师大毕业分配至扬州师院工作, 现任教于扬州大学法学院, 副教授, 学士, 硕士生导师, 主讲《房地产法》等多门课程。兼任江苏省法学会房地产法研究会理事、扬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、江苏鉉云辰旭律师事务所律师、扬州市总工会“义工教授团”志愿者等学会职务及社会工作。

教育背景:

南京师范大学政教系

研究方向:

经济法学

教授课程:

经济法、环境法、房地产法

主持课题:

《金融监管法律制度比较研究》, 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, 2008年 (08FXD011)。

代表性成果:

(一) 著作:

01. 《竞争法研究》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；
02. 《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》，经济日报出版社2014年；
03. 《房地产法理论与实务》，光明日报出版社2016年；
04. 《劳动者权益保护研究》，经济日报出版社2017年12月；
05. 《经济法理论与实务研究》，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18年3月。

（二）论文：

01. 《加入WTO中国金融调控法的变革与完善》，《金融与保险》（人大复印资料）2003年第11期；

获奖情况：

01. 《竞争法研究》，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，2008年；
02. 《论我国金融控股公司监管法制的完善》，获十三省市经济法研究会优秀论文二等奖，2006年；

主要社会兼职：

江苏省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；江苏省房地产法研究会理事；扬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；扬州市总工会义工教授；扬州市消费者协会常务理事。

电子邮箱：

yzmxm008@sina.com